## **关于征集项目监理机构经验交流材料的通知**

中建监协〔2021〕3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分会：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号)，为提升项目监理机构的服务质量和水平，促进监理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健康发展。应广大会员要求，协会拟举办“项目监理机构经验交流会”，现征集相关经验交流材料，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交流材料**

交流材料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和有关行业建设监理专业委员会以及我协会各分会分别推荐1-2篇，截止日期为2021年5月21日。

**二、内容**

交流材料的内容包括项目监理机构管理（在工程建设质量控制、安全管理等）方面的显著成绩、成功案例，或其他与项目监理机构服务有关的实践经验等。

**三、有关要求**

（一）结合实际，紧扣主题，介绍工程监理企业项目监理机构所做的工作、克服的困难和发挥的作用，从多角度分享企业管理创新经验；

（二）图文并茂，言简意赅，对推动工程监理企业项目监理机构管理创新有引导作用；

（三）篇幅字数控制在5000字以内，并提供稿件的word版和PPT版。稿件应包括以下部分：标题、作者+单位、摘要、正文，正文的结构一般不超过三个级别，分别用“一、二、三……”，“（一）（二）（三）……”和“1.2.3……”，作为序号，不要采用软件中的自动编号方式。

**四、其它**

请推荐单位按照《项目监理机构经验交流材料推荐表》填报，并请同时提交推荐材料的word版和PPT版的电子文档。

联系人：中国建设监理协会行业发展部　孙璐、蒋里功

电话：010-68346976

信箱：caechyfz@163.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58号慧科大厦东区10B

邮编：100142

附件：项目监理机构经验交流材料推荐表（点击“阅读原文”可下载附件）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1年4月27日